

国家外汇管理局大兴安岭地区中心支局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大兴安岭地区中心支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大兴安岭地区中心支局认真贯彻执行外汇政策，健全各项工作机制，夯实内部管理制度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全面提高工作实效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规范公开程序、完善公开内容、明确公开重点，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、及时性和准确性。始终坚持“严格依法、全面真实、注重实效、及时便民”的政府信息公开原则，深入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提高工作透明度。2022 年我局处理行政许可事项如下：1、57001：进口单位进口付汇核查：进口单位名录登记 3 件。2、57002：出口单位出口收汇核查：出口单位名录登记 3 件。3、57006：外债签约登记 1 件。4、57013：银行结汇、售汇业务市场退出 1 件。5、行政处罚 1 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注：1. 在填写时，请注意和法律部门、具有行政许可事项和行政处罚事项部门沟通，确保数据准确。

2. “本年制发数量”统计本年新制作并公开的数量，不含往年制作但在本年公开数。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果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无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	(五)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
	不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	(六)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理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	3. 其他								
	(七)	总计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注：1. 这一项主要报告两方面情况：一是申请人的类别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最终处理结果。此项内容重在数据准确、要素齐备，全面客观反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和办理情况，便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全面掌握工作动态，使社会各界了解政府信息公开透明进程。

2. “其他处理”项目，主要是考虑新旧条例执行衔接以及极少数特殊情况。原则上，所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都应当按照法定的处理方式做出处理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注：1. 根据行政复议法和行政诉讼法有关规定，行政诉讼处理结果需进一步区分两类情形，分别是“未经复议直接起诉”和“复议后起诉”。

2.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，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，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规范了信息公开，完善了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机制，虽然取得了一定得成效，但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的全面性还有不足之处，今后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：

一是规范工作流程，进一步高效运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够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。

二是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和学习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外汇业务操作质量和服务水平，提高外汇管理人员的政策水平和操作技能。

三是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针对性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准确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特此说明：“政府集中采购”数据已由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中心支行在其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。

国家外汇管理大兴安岭地区中心支局

2023年1月16日